

景德镇市民政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民政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民政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草拟有关地方性政策法规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指导民政工作的改革与发展。

（二）拟订全市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参与指导全市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三）拟订全市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全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牵头负责农村脱贫攻坚兜底保障和城镇贫困群众脱贫解困工作。

（四）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拟订全市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限、地名管理的政策、标准。负责县（市、区）、乡（镇）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县（市、区）、乡（镇）人民政府驻地迁移审核报批工作。加强地名规范管理，提供地名公共服务；组织设置和管

理地名标志，推行、公布标准地名的使用。负责全市标准地名资料的编辑和审定，收集、整理和鉴定地名档案。指导和承办县乡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承担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更名有关工作。

（六）拟订全市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七）拟订全市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八）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拟订全市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十）拟订全市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拟订全市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二）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三）负责民政系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养老服务、特困供养、儿童福利、未成年人保护、救助管理、殡葬服务等民政服务机构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四）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十六）与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6 个，包括：景德镇市民政局本级、景德镇市救助管理站、景德镇市社会福利中心、景德镇市慈善事业发展中心、景德镇市民政局社会事务服务中心、景德镇市养老服务中心。

本部门 2022 年年末实有人数 114 人，其中在职人员 112 人，离休人员 2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05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民政局		2022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13.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5.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65.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381.8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188.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8.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59.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7.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135.1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60.75	本年支出合计	58	4,683.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63.3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40.26
	30			61	
总计	31	5,224.14	总计	62	5,224.1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d —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民政局			2022年度					公开02表	
项 目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1	2	3	4	5	6	7
			4,860.75	4,478.95	0.00	0.00	0.00	0.00	381.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7	15.57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15.57	15.57	0.00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15.57	15.57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2.79	3,041.07	0.00	0.00	0.00	181.7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36.23	1,224.24	0.00	0.00	0.00	11.99
2080201			行政运行	785.69	785.69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50.54	438.54	0.00	0.00	0.00	11.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62	176.6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30	27.3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42	79.4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90	69.9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3.45	63.45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3.45	63.45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430.28	1,260.54	0.00	0.00	0.00	169.74
2081001			儿童福利	41.33	41.33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222.42	101.28	0.00	0.00	0.00	121.14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83.27	282.31	0.00	0.00	0.00	0.96
2081006			养老服务	210.40	162.77	0.00	0.00	0.00	47.63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72.25	672.25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0.34	0.34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34	0.34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87	309.87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87	309.8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45	110.4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81	96.8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26	46.2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30	19.3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26	30.26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9	0.99	0.00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9.00	159.00	0.00	0.00	0.00	0.00
21112			可再生能源	159.00	159.00	0.00	0.00	0.00	0.00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159.00	159.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66	78.6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66	78.6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66	78.66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274.28	1,074.20	0.00	0.00	0.00	200.0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65.00	1,065.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65.00	1,065.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09.28	9.20	0.00	0.00	0.00	200.07
2299999			其他支出	209.28	9.20	0.00	0.00	0.00	200.0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d —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d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民政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83.88	2,083.00	2,600.8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7	15.57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15.57	15.57	0.00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15.57	15.57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8.03	1,822.68	1,365.34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36.23	826.80	409.43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785.69	785.69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50.54	41.11	409.43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62	176.6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30	27.3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42	79.4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90	69.9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3.45	63.45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3.45	63.45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395.51	581.93	813.58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41.33	0.00	41.33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210.81	210.81	0.00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83.27	283.27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87.24	87.24	10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72.25	0.00	672.25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0.34	0.00	0.34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34	0.00	0.34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87	168.88	140.99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87	168.88	140.99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84	97.84	11.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20	95.2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26	46.2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30	19.3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65	28.65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9	0.99	0.00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9.00	0.00	159.00	0.00	0.00	0.00
21112			可再生能源	159.00	0.00	159.00	0.00	0.00	0.00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159.00	0.00	159.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30	77.3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30	77.3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30	77.3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135.15	69.61	1,065.54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65.00	0.00	1,065.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65.00	0.00	1,065.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70.15	69.61	0.54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70.15	69.61	0.5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民政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13.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57	15.5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65.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41.07	3,041.0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8.84	108.8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59.00	159.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7.30	77.3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074.20	9.20	1,065.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78.95	本年支出合计	59	4,475.98	3,410.98	1,065.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41.3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44.30	314.73	29.57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11.76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29.57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820.28	总计	64	4,820.28	3,725.71	1,094.5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

— 94 —

— 94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民政局				2022年度		公开05表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410.98	1,875.64	1,535.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7	15.57	0.00
20106			财政事务	15.57	15.57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15.57	15.57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1.07	1,675.72	1,365.3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00	5.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00	5.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24.24	814.81	409.43
2080201			行政运行	785.69	785.69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38.54	29.11	409.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62	176.6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30	27.3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42	79.4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90	69.90	0.00
20808			抚恤	63.45	63.45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3.45	63.45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260.54	446.96	813.58
2081001			儿童福利	41.33	0.00	41.33
2081002			老年福利	0.60	0.60	0.00
2081004			殡葬	101.28	101.28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82.31	282.31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62.77	62.77	10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72.25	0.00	672.25
20820			临时救助	0.34	0.00	0.34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34	0.00	0.3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00	0.00	1.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0	0.00	1.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87	168.88	140.9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87	168.88	140.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84	97.84	1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20	95.2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26	46.2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30	19.3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65	28.65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9	0.99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1.00	0.00	11.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1.00	0.00	11.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4	2.64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4	2.64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9.00	0.00	159.00
21112			可再生能源	159.00	0.00	159.00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159.00	0.00	15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30	77.3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30	77.3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30	77.30	0.00
229			其他支出	9.20	9.2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9.20	9.2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9.20	9.2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民政局			2022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86.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4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08.39	30201	办公费	22.6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51.27	30202	印刷费	10.8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69.58	30203	咨询费	1.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8.52	30204	手续费	0.1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79.44	30205	水费	0.69	310	资本性支出	3.4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19	30206	电费	7.5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4.15	30207	邮电费	7.6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24	30208	取暖费	4.1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5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0	30211	差旅费	5.13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5.2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6
30114	医疗费	2.51	30213	维修（护）费	1.7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9.94	30214	租赁费	1.04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87	30215	会议费	0.9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9.11	30216	培训费	22.2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苗木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3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63.4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13.7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4.26	30226	劳务费	16.6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8.7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8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32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5.18	30229	福利费	7.19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44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8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91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6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经常性赠与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93.74	公用支出合计					281.9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民政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7表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229	其他支出			29.57	1,065.00	1,065.00	0.00	1,065.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9.57	1,065.00	1,065.00	0.00	1,065.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57	1,065.00	1,065.00	0.00	1,06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民政局				2022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民政局		2022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4.22	14.21	9.80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5.18	6.26	6.26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5.18	6.26	6.26
3.公务接待费	6	9.04	7.95	3.53
（1）国内接待费	7	——	——	3.53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3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45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227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 %d —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民政局		2022年度	公开10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3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1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0	0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2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 %d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5224.14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410.52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363.39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486.97 万元，增长 57.27%；本年收入合计 4860.75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897.49 万元，增长 22.65%，主要原因是：财政下拨新建社会福利中心项目建设经费。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4478.95 万元，占 92.14%；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381.8 万元，占 7.86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总计 5224.14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410.5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4683.88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277.82 万元，增长 6.3 %，主要原因是：财政下拨新建社会福利中心项目建设经费；年末结转和结余 540.26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132.7 万元，增长 32.56%，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结转和结余较上年增加，主要是因疫情影响了项目进度，导致年末结转和结余增加。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2083 万元，占 44.47%；项目支出 2600.88 万元，占 55.5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866.38 万元，决算数为 4475.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15%。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6.37 万元，决算数为 15.57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下属单位福利中心该款项有结余。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034.90 万元，决算数为 3041.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9.45%，主要原因是：福利院年中下达资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6.45 万元，决算数为 108.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2.81 %。主要原因是：绩效工资。

（四）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 78.66 万元，决算数为 77.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7%。下属单位养老服务中心该项有结余。

（五）其他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80 万元，决算数为 1074.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7.97%，主要原因是：收到其他支出科目款是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75.64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486.87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82.45 万元，增长 5.87%，主要原因是：奖项并到了工资里。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42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56 万元，下降 16.75%，主要原因是：民政社会事务服务中心减少了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06.87 万元，较 2021 年增减减少 145.48 万元，下降 57.65%，主要原因是：民政社会事务服务中心减少了支出。

（四）资本性支出 3.48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1.11 万元，增长 46.84 %，主要原因是：购买办公设备较上年增加。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14.21 万元，决算数为 9.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8.97%，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0.68 万元，下降 6.49 %，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的预算。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的预算。

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为：无因公出国（境）的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7.95 万元，决算数为 3.5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4.40%，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1.52 万元，下降 30.09%，主要原因是疫情严重接待的少。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疫情严重接待的少。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45 批，累计接待 227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考察工作。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2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6.26 万元，决算数为 6.2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 0.83 万元，增长 15.28%，主要原因是外出公务增多，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3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无变化。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8.42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6 万元，降低 16.75%，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3.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6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4.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3.1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3.1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22.4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7.53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其中车辆中的其他用车主要是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福利院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九、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2 年度部门

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5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48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2022 年度院民生活费”、“护理人员经费”、“2022 年度春节走访慰问经费”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整体评价结果良好。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整体评价结果良好。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反映 2022 年度市级部门绩效自评总报告（绩效自评总报告主要包括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综合评价结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自选 2 个项目）。

（一）项目产出目标、效果目标的实现情况

产出目标设定的指标除补充护理人员及时率未达标外，其他指标达标率 100%。效果目标设定的指标除社会满意度未达标外，其他指标达标率 100%。

（二）项目绩效情况分析（从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

公正性等方面进行具体分析)

1) 经济性: 2022年度较好的控制了项目的运行成本。

2) 效率性: 该中心对于医疗康复记录、特殊教育记录、寄养家庭走访记录及时率都较高, 院内入住儿童“五证一审”手续完善率、孤残儿童、弃婴档案保管完备率、老年人档案保管完成率、读书儿童走访情况记录资料完整率都较高。

3) 效益性: 2022年度该中心得到社会志愿者、义工、社会爱心组织的多次帮扶。除社会满意度指标在运行中有少许偏差外, 服务对象满意度及护理人员满意度较高, 得到社会大众的高度认可。

通过现场访谈、数据采集和问卷调查等方式, 根据设立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 从决策、过程、产出以及效益四个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 该项目绩效评价最终得分为87.42分, 绩效等级为“良”。(综合评分表详见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民生生活类						
主管部门		承德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承德市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8	128	118.65	10	92%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8	128	118.6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承担承德市辖区内“三无”对象、社会弃婴、孤儿的收养，主要工作任务包括被收养人的衣、食、住、行、医、教、养等方面。			全年收养孤老32人、保障孤残儿童16人的营养搭配、花色多样、丰盈可口、老人、儿童都满意，同时，为他们提供护理、医疗、康复、休闲娱乐等优质服务，确保了他们的生活不低于市民的平均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离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照料孤儿人数	36人	36人	5	5	
			指标2：照料三无老人人数	32人	32人	5	5	
			指标3：年照料儿童活动次数	6次	6次	5	4	
			指标4：年照料老人活动次数	6次	6次	5	4	
		质量指标	指标1：孤残儿童、弃婴治疗康复参与度	80%	80%	10	9	
			指标2：特殊教育参与度	60%	60%	10	9	
		时效指标	指标1：孤残儿童、弃婴基本生活费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补贴发放标准符合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住院配备专职护理人员	100%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照顾社会志愿者、义工开展帮扶活动次数	10次	10次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社会人士对社会福利政策知晓率	50%	50%	5	5	
			指标2：照顾社会志愿者、义工开展帮扶活动次数	10次	10次	10	10	
			指标3：建成了福利中心中心网站和微信公众号	1个	1个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中心居民照料护理满意度	100%	95%	5	5	
			指标2：社会爱心人士满意度	100%	100%	5	5	
			指标3：群众满意度	100%	100%	5	5	
总分					100	96		

我单位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流浪乞讨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项目绩效自评总体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流浪乞讨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92分，绩效等级为“良”。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80万元，执行数为240.11万元，完成预算的85.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共救助310人次，其中84名受助未成年人矫治成功，帮助5名长期滞留人员成功寻亲，通过报纸、广播电视、微信公众平台广泛宣传救助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管理制度不够完善、细化；二是大胆创新的意思还不强，破解难题的能力还不够，工作按部就班，特色亮点不够，工作劲头有待提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救助管理站		
资金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80	280	240.11	10	85.75	7	
	其中:财政拨款	280	280	240.11	-	85.75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因疫情原因,部分款项结算滞后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完成实际情况			
		坚持以人为本,为民解困,为民服务的工作理念,积极做好街头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和解救、保护精神病人和流浪未成年人等工作,保障受助人员利益。通过政府购买辅助性岗位,更好的服务站内流浪乞讨人员,使之尽快回归家庭,回归社会。			坚持了以人为本,为民解困,为民服务的工作理念,积极做好了街头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和解救、保护精神病人和流浪未成年人等工作,保障了受助人员利益。通过政府购买辅助性岗位,更好的服务了站内流浪乞讨人员。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目标绩效	产出指标	数量	指标 1: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量(人次)	≥300 人次	310	10	10	
			指标 2: 未成年人矫治人次	≥10 人	84	10	10	
	指标 3: 救助管理工作培训		≥1 次	4	5	5		
	指标 4: 政策和业务集中		每月一次	100	5	5		
	指标 5: 救助管理及政策		≥10 次	10	5	5		
	质量	指标 1: 寻亲成功数	≥6 人	5	5	2.92	因疫情原因,流浪乞讨人员减少,长期滞留人员按照政策要求移交至市精神卫生福利中心安置	
		指标 2: 救助管理培训覆盖率	100%	100	5	5		
		指标 3: 未成年矫治率	100%	100	5	5		
		时效	指标 1: 集中学习完成率	100%	100	5	5	
			指标 2: 救助管理工作培训	100%	100	5	5	
	成本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指标 1: 失救事故发生率	0%	100	5	5	
			指标 2: 微信公众平台关注度	关注人数增长数量	100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1: 长效机制建设	制度健全	100	5	5	
			指标 2: 救助基础设施条件	有改善	100	5	5	
	满意度	满意度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5	5	
			指标 2: 单位工作人员满	≥90%	95	5	5	
	总计						100	94.92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景德镇市民政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进一步规范预算资金使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景德镇市财政局关于市直部门开展单位自评及跟踪监控工作的通知》（景财监【2022】3 号），景德镇市民政局对本部门 2022 年度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

一、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情况

1、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整体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采取现场勘验、审核业务资料、审阅会计凭证、访问访谈、满意度调查等评价方式，对景德镇市民政局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绩效评价工作程序

(1) 评价工作小组与被评价部门相关人员进行沟通交流，了解该部门的基本情况、组织架构、支出情况等信息，并根据获取的被评价单位相关资料，根据市财政局有关文件和财政支

出绩效评价管理相关要求，设计了景德镇市民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和调查问卷。

(2) 根据确定的指标体系，对景德镇市民政局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运行情况进行绩效评价，进行了实地调研，收集各项指标考核的相关文件、记录资料，包括单位组织管理、单位职能履行等相关材料，查看该部门财务资料、决算报表、账簿、会计凭证等，获取资金的到位与使用情况等财务管理资料，评价工作组人员开展座谈访谈和问卷调查，现场发放调查问卷，调查对象填好后当场收回。

(3) 评价工作小组将采集获得的相关资料进行整理汇总、数据统计、分析评判，形成工作底稿，撰写报告初稿，评价小组讨论、征求意见修改，完成绩效评价成果报告。

(二) 绩效评价整体结果概况

根据被评价部门提供和评价工作小组现场调查的相关资料，按照设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经过整理统计和分析评判，景德镇市民政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自评得 93.87 分，绩效等级为“优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情况

评价指标	管理	产出	效果	满意度	合计
权重	30	26	34	10	100
得分	26.87	26	31	10	93.87
得分率	89.56%	100%	91.18%	100%	93.87%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1、农村低保补助人数、农村低保按标准发放率、农村低保补助及时性

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以及《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0年民生实事工程安排方案〉的通知》（赣府发[2020]3号）等文件的要求，景德镇市民政局与景德镇市财政局联合下发了《关于提高2021年城乡困难群众救助标准的通知》（景民字[2021]9号），该文件将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到525元/月，月人均补差达到355元。截止2021年底全市共保障农村低保对象22821户39625人，累计补助金额17280.8万元，月人均补差达到363元。上述指标得分分别为农村低保补助人数2分、按标准发放率2分、农村低保补助及时性2分。

2、城市低保补助人数、城市低保按标准发放率、城市低保补助及时性

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以及《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0年民生实事工程安排方案〉的通知》（赣府发[2020]3号）等文件的要求，景德镇市民政局与景德镇市财政局联合下发了《关于提高2021年城乡困难群众救助标准的通知》（景民字[2021]9号），该文件将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到780元/月，月人均补差达到490元。截止2021年底全市共保障

城市 17895 户 29693 人，累计补助金额 18497.1 万元，月人均补差达到 519 元。上述指标得分分别为城市低保补助人数 2 分、按标准发放率 2 分、城市低保补助及时性 2 分。

3、农村特困群众补助人数、农村特困群众按标准发放率、农村特困群众补助及时性

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以及《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0 年民生实事工程安排方案〉的通知》（赣府发〔2020〕3 号）等文件的要求，景德镇市民政局与景德镇市财政局联合下发了《关于提高 2021 年城乡困难群众救助标准的通知》（景民字〔2021〕9 号），该文件将农村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标准提高到 685 元/月，分散供养标准提高到 520 元/月。截至 2021 年底，农村低保保障建档立卡对象 8497 户 16435 人，2021 年累计发放低保救助资金 7494 万元；农村特困供养保障 1545 户 1559 人，2021 年累计发放特困救助供养资金 1394 万元。农村特困群众补助工作能按标准进行补助，整体完成情况较好。上述指标得分分别为农村特困群众补助人数 2 分、按标准发放率 2 分、农村特困群众补助及时性 2 分。

4、改造提升敬老院完成数、改造提升敬老院完成及时性

为贯彻落实《景德镇市公办养老院改造提升实施方案（2020—2022 年）》，市民政局制定了《景德镇市 2021 年农村敬老院改造提升实施方案》，计划 2021 年改造提升 16 所农村敬老院，其中乐平市 10 所、浮梁县 5 所、昌江区 1 所。至 2021 年底 16

个农村敬老院改造全部完成。

上述指标得分分别为改造提升敬老院完成数 2 分、改造提升敬老院完成及时性 2 分。

5、火化率和集中入墓安置率全部巩固在 100%。完成 14 处示范性殡葬安葬设施改造提升，实现了公益性殡葬设施城乡全覆盖。推进 5 项基本殡葬服务免费政策落实，实现在殡葬服务机构直接核免。开展全市殡葬业价格秩序、公益性安葬设施建设经营专项整治工作，依法有序推进“三沿六区”散埋乱葬坟墓整治专项活动。上述指标得分分别为火化率 2 分、集中入墓安置率 2 分。

市民政局能较好的按照法律法规和目标按时按量的完成城市和农村低保户补助工作，完成农村困难户补助工作，完成养老设施和坟墓治理工作。

四、部门整体支出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

1、预算执行过程中，由于新冠病毒疫情，导致人员、时间的不足，财政资金支出未完全按计划使用，2021 年预算一体化系统上线账务处理也随之改变，采取收付实现制，收支情况在账面上持平，但预算编制或财政资金支出有待优化。

2、绩效管理有待强化。年初绩效目标编报不规范，另需加强对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将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完善绩效评价办法，并落实整改评价过程中存在问题。

（二）改进措施

1、改善预算编制和执行。优化预算编制，改进预算安排，坚持当年形成支出的当年安排，当年不能形成支出的不予安排；加快预算执行，督促各单位和科室及时使用预算安排，有效保障各项任务顺利执行，严控结转结余。

2、加强绩效工作培训。建议本部门多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的业务工作培训，组织开展下属单位之间的经验交流，特别是要组织非财务部门的人员参与评价工作，切实推进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部门的绩效自评价结果，将在本部门网站公开，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在今后编制预算时，不断完善绩效评价指标，及时调整和优化预算支出的方向和结构，合理配置资源。加强资金使用的监管和跟踪，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部门工作效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反映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财政专户资金：指事业单位按照省物价部门和财政部门批准的收费许可证收取的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政府性基金收入：指纳入基金管理或参照基金管理，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

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十二）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四) “三公”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 行政运行(民政管理事物)-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六) 机关服务(民政管理事物)-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独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十七)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反映行政区划界限勘定、维护、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十八) 其他民政管理事物支出-反映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制建设、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以及开展优抚安置、救灾减灾、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婚姻登记、社会事物、信息化建设等专

项业务的支出。

(十九)临时救助支出-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二十)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二十一)其他城市生活救助-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二十二)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